

附件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核發「集會使用道路同意書」申請書

申請人	負責人姓名	印	身分證字號	
	地址：市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			
	聯絡電話		聯絡手機	
	傳真電話			
	委託(代理)人	印	身分證字號	
	聯絡電話		聯絡手機	
申請使用時間	自 年 月 日 時起至 年 月 日 時止，共計 日 時。 (最多連續二日)			
申請預定使用地點	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( ) 至 路街 段 巷 弄 號 ( ) 止 之道範圍。			
檢附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負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 (影本) (申請集會遊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使用道路範圍位置現況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現況照片			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

- 備註：1. 書寫字體請保持清晰明辨，塗改修正後請蓋印章以示負責。  
 2. 申請核准使用道路同意後，仍需向主管之交通或警察機關申請核准後方得使用。  
 3. 申請人於使用道路範圍週邊應設置警示燈、標誌及阻隔設施，並自行負責安全責任及清潔工作；倘使用過程發生損毀道路或其附屬設施，應於期限內負責修復，期間倘致生相關賠償案件，由申請人負全部責任。  
 4. 倘涉有建築行為（如：搭設舞臺）請另向相關主管機關申請許可。  
 5. 申請人為自然人（個人）時，印章部分得以簽名代替。

#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核發「集會使用道路同意書」申請書

## 附表一：申請人身分證影本

正面影本黏貼欄

背面影本黏貼欄

代理人身分證影本

正面影本黏貼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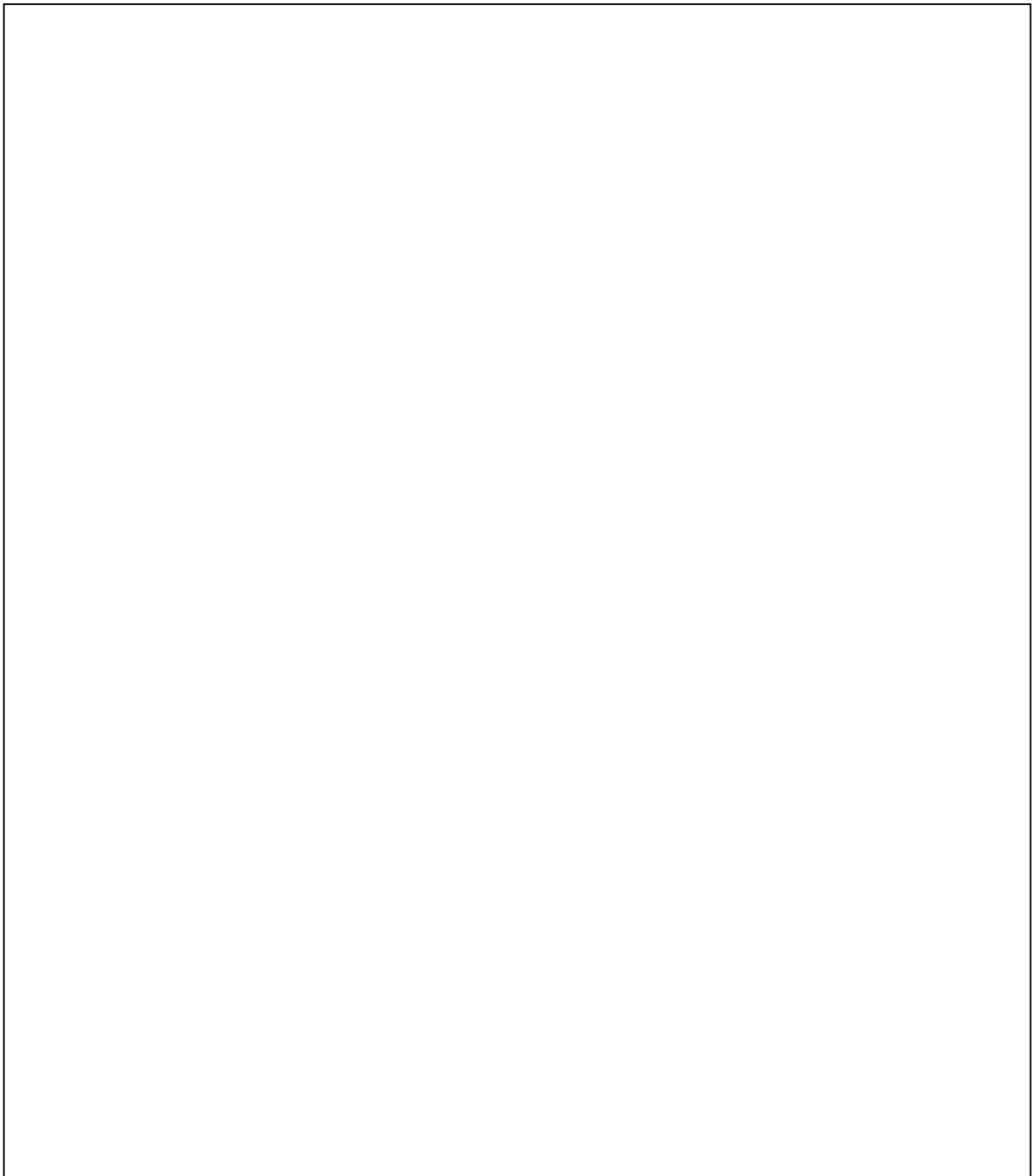
背面影本黏貼欄

#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核發「集會使用道路同意書」申請書

## 附表二：申請範圍位置現況圖

繪製注意事項：

1. 比例尺約 1/1000，得視需要調整放大或縮小。
2. 標示道路名稱、寬度及車道數。
3. 使用道路寬度及使用範圍長度（標注起點及迄點）。
4. 以斜線標示使用範圍。
5. 標明使用道路周邊之機關學校、公園、廣場、園道等公共場所位置及名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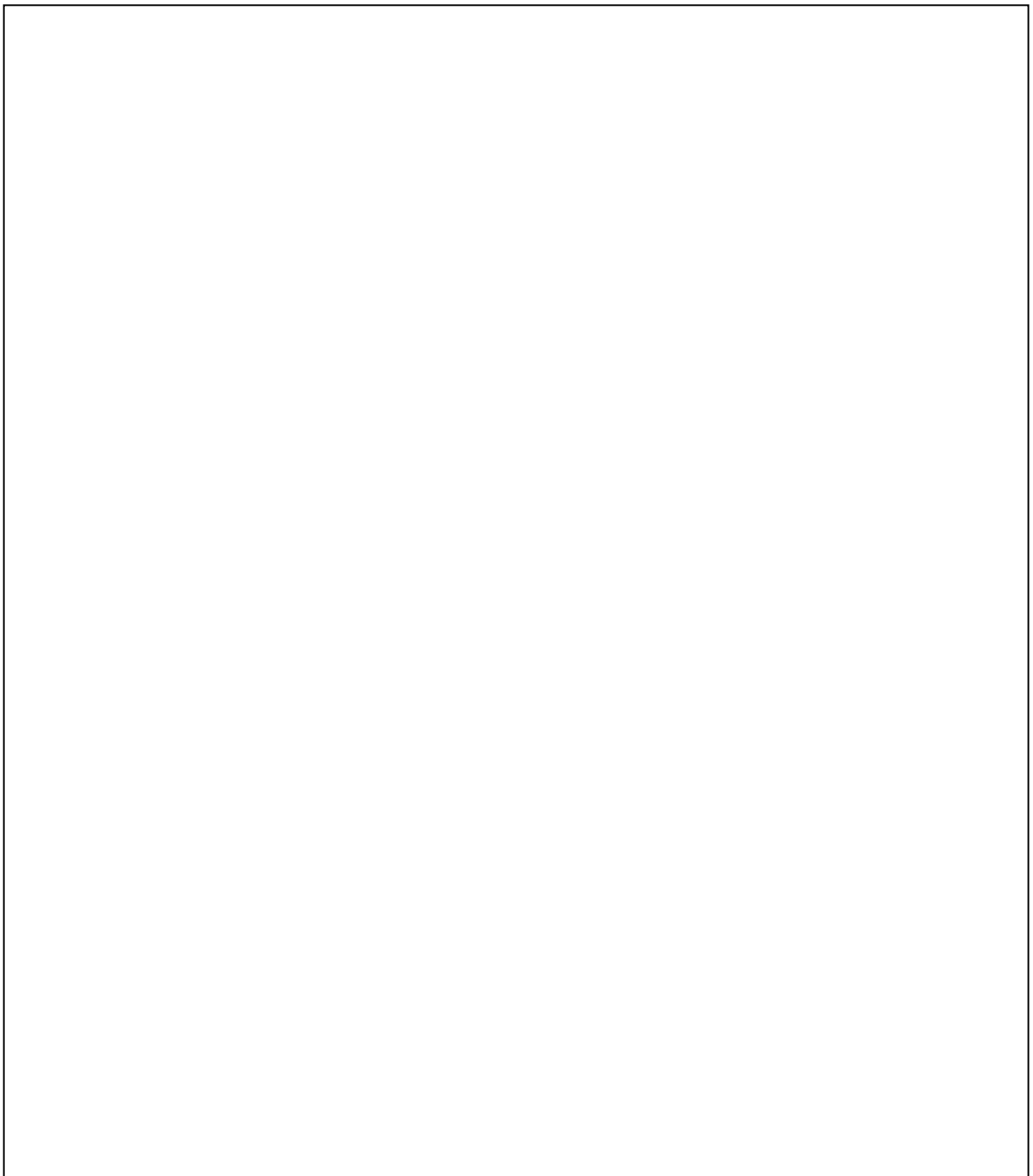


#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核發「集會使用道路同意書」申請書

## 附表三：現況照片

拍攝照片注意事項：

1. 至少一張。
2. 使用道路寬度及使用範圍長度。
3. 以斜線標示使用範圍。



#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核發「集會使用道路同意書」切結書

本申請人 \_\_\_\_\_ 申請於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至 \_\_\_\_\_

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借用臺中市 \_\_\_\_\_ 區 \_\_\_\_\_ 里(村) \_\_\_\_\_ 路(街)

段 \_\_\_\_\_ 巷 \_\_\_\_\_ 弄 \_\_\_\_\_ 號前之 \_\_\_\_\_ 路段  人行道  慢車道  
 快車道  全車道

並將於獲得使用同意後，向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\_\_\_\_\_ 分局申

請獲准作為 \_\_\_\_\_ 集會使用，對於借用期間

所造成道路或其附屬設施毀損，將放棄訴訟上一切抗辯權利，

無條件配合管理單位於限期內修復或繳納代為修復，所需一切

費用，期間倘致生相關賠償案件，由申請人負全部責任，特立

此切結以資證明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

申請(立切結書)人： \_\_\_\_\_ 印

身分證字號(統編)： 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